

經文：「我算甚麼？我的民算甚麼，竟能如此樂意奉獻？因為萬物都從祢而來，我們把從祢而得的獻給祢！」
(代上 29：14)

有一位做生意的信徒籌算奉獻的計畫如下：起初我把淨利十分之一奉獻給主用。以後我決定每月若得淨利在五百美金以上，我就得抽出百分之十二點五；若超過九百美金，則抽出百分之十七點五；若超過一千三百美金，則抽出百分之二十二點五；若超過一千五百美金，則抽出百分之二十五。當資本達到相當數目時，我抽出一半的淨利；當資本不必再加添時，即將全部淨利奉獻。數年來我採取此種計畫，感謝主祝福我的生意，源源不斷有大量的淨利抽出來，我的錢一點也沒有減少，反而增多。

在世界裏金錢是價值的標準，在天國的事上，衡量上帝的兒女的尺度，也是根據他對於金錢的態度到底如何。世界是問一個人積蓄了多少錢，基督是問他怎樣為天國的事而用錢；世界是注意賺錢進來，基督是注意給錢出去。上帝的兒女若越少為自己用錢，而多為主用，他就越富足。

(節錄於荒漠甘泉 4 月 19 日靈修日誌)